

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关联方申请增加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增加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泰兴市智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智光环保”）及其控股子公司申请调增借款额度至不超过4亿元，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资金周转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1、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、于2025年11月13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（临时）股东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智光环保及其控股子公司申请不超过3.5亿元借款，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资金周转，借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，借款利率参照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并综合考虑公司融资成本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，计息方式按照借款实际使用天数计息。在上述累计额度内，可循环使用。本次借款无需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0月29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向关联方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基于公司实际资金需求，公司本次拟向智光环保及其控股子公司申请增加借款额度，将借款额度由不超过3.5亿元调整为不超过4亿元，其他条款不变，在累计额度内可循环使用。

2、本次交易对方为智光环保及其控股子公司，智光环保系公司控股股东泰兴市智成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之有限合伙人（持有智成投资99%份额）。因此，智光环保为公司关联方，本次相关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3、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讨论，全体独立董事明确同意本次交易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董事会审议。

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增加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殷彤先生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会的批准，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。

4、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、不构成重组上市，无须经过有关部门批准。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泰兴市智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殷彤

注册资本：400,000万人民币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1283759689579D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住所：江苏省泰兴市城东高新技术产业园戴王路西侧

经营范围：环保新产品研究开发；资产投资与管理；贵金属（不含黄金）、金属材料、矿产品、化工产品及其原料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、建材、汽车及配件、机电设备、燃料油、五金交电、纺织品销售；绿化工程施工；苗木种植及销售；仪器仪表（不含计量器具）、电子、电工器材、机械设备、自动化控制设备的研发、制造及销售；空气净化设备研发、生产、安装及销售；空气净化系统工程、水处理设备系统工程的研发、设计、施工；基础设施投资、开发市政工程投资与管理；房屋拆除、物业管理；建筑材料、玻璃制品销售；房地产开发和销售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：智光环保系公司控股股东泰兴市智成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之有限合伙人（持有智成投资99%份额），其实际控制人为江苏省

泰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。

2、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：智光环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总资产 2,950,528.47 万元，净资产 1,146,497.41 万元，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营业收入 304,994.67 万元，净利润 4,901.83 万元；智光环保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总资产 3,118,325.48 万元，净资产 1,157,476.24 万元，2025 年 1-9 月的营业收入 250,960.84 万元，净利润 11,895.22 万元。（以上 2025 年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）

3、关联关系说明：如上所述，智光环保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，属于公司关联法人，本次相关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4、智光环保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信誉良好，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。

三、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定价公平、公开、公允、合理的原则，借款利率由双方参照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并综合考虑公司融资成本的基础上协商确定，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

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，降低融资成本，公司拟向智光环保及其控股子公司申请调增借款额度至不超过 4 亿元，借款利率参照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并综合考虑公司融资成本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，计息方式按照借款实际使用天数计息。借款在上述累计额度内，可循环使用，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。借款无需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。

五、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公司向股东申请增加借款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资金周转，有利于满足公司资金需求，助力公司业务的拓展。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。

六、本年初至今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

本年年初至 2026 年 1 月末，公司与智光环保及其关联单位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196.83 万元，截至 2026 年 1 月末公司向智光环保及其关联单位借款余额为 3.5 亿元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二月十日